

115 年度國教署培訓聽障巡迴輔導教師培訓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 115 年 3 月 6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150018975 號函，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5 年度聽障服務中心工作計畫」。

貳、研習目的

培養國教署所屬高級中等學校聽障巡迴輔導教師輔導聽覺障礙學生之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肆、實施事宜

- 一、培訓日期：115 年 5 月 16 日，共計 1 日。
- 二、培訓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 三、培訓對象：
 1. 國教署所屬高級中等學校特教教師
 2. 各縣市教育局(處)聽障巡迴輔導教師/巡迴輔導教師
- 四、培訓方式：
 1. 實體研習，採講述及研討等方式進行。
 2. 本次研習共 1 場次（6 小時）。主辦單位核發全程參與者培訓證明及研習時數；未完成者，依實際參與時數核給。
 3. 取得培訓證明者，將列入聽覺障礙巡迴輔導員人才庫，未來將被遴聘擔任巡迴輔導員，協助進行聽障學生之輔導工作。

五、培訓內容：

類別	課程
工作內容	聽障巡迴輔導工作內容與表格填寫
適應	青春期聽覺障礙學生適應問題與輔導
生涯輔導	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聽覺障礙學生生涯試探與規劃
溝通與輔具	現身說法：談如何與高級中等學校聽障學生說話、 聽力保健及有利聽取的措施
專業合作	合作諮詢

伍、報名方式：

- 一、請於 115 年 4 月 30 日前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 點選「研習報名→國教署特教研習」報名參加。
- 二、如獲錄取，承辦單位將於 115 年 5 月 8 日前通知，並告知研習地點。

陸、注意事項

- 一、參與培訓人員請確實於培訓當日簽到與簽退，凡當日無簽到或簽退紀錄者，不給予事後補簽及時數。
- 二、為尊重講師及與會人員，培訓當日，開場逾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並請全程參與。
- 三、考量因突發狀況（如研習地點）導致培訓需臨時變動，請參與培訓人員於活動前 1 天務必收 E-mail（留於全國特殊教育資

訊網之信箱)或至原報名介面之/緊急公告/詳閱,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消息,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

四、交通資訊如附件。

柒、課程表

時間		主題	主講人	地點
上午	9:00 9:20	報到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中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圖書館校區博愛樓
	9:20 9:50	主持人致詞	張蓓莉 教授	
	10:00 10:50	聽力保健	台灣聽力語言學會 中華民國聽力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葉文英 理事長	
	11:00 11:50	現身說法：談如何與高級中等學校聽障學生說話	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林宜玲 教師	
下午	13:00 13:50	青春期聽覺障礙學生適應問題與輔導	(邀請中)	
	14:00 14:50	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聽覺障礙學生生涯試探與規劃	(邀請中)	
	15:00 15:50	合作諮詢	胡心慈 教授	
	16:00 16:50	聽障巡迴輔導工作內容與表格填寫 綜合座談	張蓓莉 教授	
賦歸時間：16：50				

附件

【交通資訊】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博愛樓

【捷運】

古亭站：5號出口(步行約10分鐘)

台電大樓站：3號出口(步行約10分鐘)

東門站：5號出口(步行約10-15分鐘)

【公車】

師大站及師大綜合大樓站：0南、18、235、237、254、278、

295、568、663、907、和平幹線、復興幹線

